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7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1,259,5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36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股东大会规则》"）及《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思洋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总裁钟祥刚先生、常务副总裁胡振波先生、财务总监汪磊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梦珣女士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刘书含律师、李青倩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6,559,160	98.5368	4,700,392	1.4632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6,559,160	98.5368	4,700,392	1.4632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6,559,160	98.5368	4,700,392	1.4632	0	0

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0,177,952	99.6633	1,081,600	0.3367	0	0

5、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9,902,952	99.5777	1,319,900	0.4108	36,700	0.011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汪思洋	318,978,853	99.2901	是
6.02	李双友	318,978,853	99.2901	是
6.03	裴蓉	318,978,853	99.2901	是
6.04	钟祥刚	318,978,855	99.2901	是
6.05	杨庆军	318,979,954	99.2904	是
6.06	胡振波	319,008,153	99.2992	是

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会议选举汪思洋先生、李双友先生、裴蓉女士、钟祥刚先生、杨庆军先生、胡振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任期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7、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刘珂	318,978,853	99.2901	是
7.02	辛金国	318,998,854	99.2963	是
7.03	杨智	318,979,955	99.2904	是

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会议选举刘珂先生、辛金国先生、杨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任期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8、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肖琪经	318,735,353	99.2143	是
8.02	邓康	318,979,954	99.2904	是
8.03	胡剑	318,725,355	99.2112	是

经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会议选举肖琪经先生、邓康先生、胡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李林照先生、张文森先生共同组成公司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952,833	95.0913	1,081,600	4.9087	0	0
5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20,677,833	93.8433	1,319,900	5.9901	36,700	0.1666
6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6.01	汪思洋	19,753,734	89.6494				
6.02	李双友	19,753,734	89.6494				
6.03	裴蓉	19,753,734	89.6494				
6.04	钟祥刚	19,753,736	89.6494				
6.05	杨庆军	19,754,835	89.6544				
6.06	胡振波	19,783,034	89.7824				
7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7.01	刘珂	19,753,734	89.6494				
7.02	辛金国	19,773,735	89.7402				
7.03	杨智	19,754,836	89.6544				
8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8.01	肖琪经	19,510,234	88.5443				
8.02	邓康	19,754,835	89.6544				
8.03	胡剑	19,500,236	88.498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 1、2、3、4、5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 6、7、8 为累积投票议案，同意票数均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半数以上，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的议案 4、5、6、7、8 对 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书含、李青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8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在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十届董事会成员后，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现场＋电话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汪思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汪思洋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非独立董事李双友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关于选举公司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水平，明确董事会决策与经营管理层的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汪思洋

成员：李双友、裴蓉、杨智、钟祥刚

（2）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辛金国

成员：裴蓉、刘珂

（3）提名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刘珂

成员：汪思洋、辛金国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杨智

成员：杨庆军、辛金国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汪思洋先生提名，同意聘任钟祥刚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个人简历：钟祥刚，男，1976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昆药集团副总裁，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董事、总裁。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汪思洋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汪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个人简历：汪磊，男，1985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北京大学国际医院财务总监，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重庆猪八戒网络有限公司高级财务总监。现任昆药集团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汪思洋先生提名，同意聘任张梦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个人简历：张梦珣，女，1978 年生，法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曾任上海里兆律师事务所、上海毅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助理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昆药集团董事会秘书。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裁钟祥刚先生提名，同意聘任胡振波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刘军锋先生、孟丽女士、瞿晓茹女士、吴生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个人简历：

胡振波，男，1971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正高）。历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证券部部长、资产部部长、总裁助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市场策划中心市场总监、品牌文化中心总监，副总裁、常务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昆药集团常务副总裁，兼任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军锋，男，1976 年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正高）。曾任山东绿叶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办公室主任、天然药物实验室副主任，山东靶点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昆药集团副总裁。

孟丽，女，1976 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士、法学学士。曾任昆药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行政总监、综合平台负责人、党委书记，现任昆药集团副总裁。

瞿晓茹，女，1968 年生，医学学士。曾就职于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法国博福益普生制药有限公司、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泰凌医药集团等单位。现任昆药集团副总裁，兼任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生龙，男，1973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罗兰贝格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执行总监，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企业并购总监，费森尤斯卡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产品组合战略负责人，辉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商务拓展经理。现任昆药集团副总裁。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证券业务开展需要，聘任董雨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个人简历：董雨，女，1989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昆药集团投资经理、证券管理等职位，现任昆药集团证券事务代表。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9、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9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在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十届监事会后，公司十届一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现场＋电话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肖琪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非职工监事肖琪经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21-107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 100 号中恒集团（南宁基地）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3,316,7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08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莫宏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恒集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董事林益飞先生、江亚东先生，独立董事李中军先生、王洪亮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会主席刘明亮先生，监事施仲波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3. 代董事会秘书莫宏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2,214,287	91.9614	91,102,490	8.0386	0	0.0000

2. 议案名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2,358,087	91.9741	90,946,690	8.0248	12,000	0.0011

3. 议案名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2,241,387	91.9638	91,063,390	8.0351	12,000	0.0011

4. 议案名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3,774,487	92.0990	89,518,990	7.8988	23,300	0.002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8,617,485	46.3218	91,102,490	53.6782	0	0.0000
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8,761,285	46.4066	90,946,690	53.5863	12,000	0.0071
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78,644,585	46.3378	91,063,390	53.6550	12,000	0.007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1 至议案 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李俊华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在征集委托投票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股东向李俊华先生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昌松、朱亦辰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21-108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9 月 24 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对激励计划进行了首次公开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同时，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一）本次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二）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日期/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高飞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	5,400	10,000
2	黄珏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	0	3,200
3	许国强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7 月 7 日	600	600
4	牛王惠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	0	9,300
5	赵宏伟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8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	8,800	8,800
6	孟令剑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	0	500
7	潘新潮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6 日	800	3,900
8	陈海鹏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8 月 19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	0	2,400
9	李俊良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	3,000	3,000
10	欧阳学妮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7 月 5 日至 2021 年 9 月 3 日	4,500	4,500
11	杨坚涛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9 月 3 日	1,000	900
12	陈添盛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	0	5,300
13	张通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8 月 5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	1,900	0
14	吴恒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8 月 6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	28,000	28,000
15	吴维旭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	7,000	7,000
16	梁红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7 月 6 日	0	57,700
17	黄可晴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7 月 6 日	0	54,300
18	方任金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 日	39,400	39,400
19	李楠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	2,400	2,400
20	潘河荣	其他核心骨干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	0	6,100
21	李丽芬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	2,000	0
22	梁常渝	其他核心骨干直系亲属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9,000	21,500

以上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ST 易见 公告编号：2021-128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公司存在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相关立案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如公司最终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并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 公司存在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仍为负数。公司已多次向九天控股发函督促其履行资金占用还款承诺。目前，九天控股未履行还款承诺，亦未对资金占用的时间、性质、路径和金额进行回复，截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仍未收到还款，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可能继续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2 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 流动性及持续经营风险：公司面临后续债务陆续到期还款、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以及缴纳税金的资金压力。公司大额应收款项未收回的情况未得到有效改善，业务量下降，资金流动性紧张，面临流动性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诉讼及资产冻结风险：目前公司涉及多笔诉讼事项，公司部分诉讼已判决，如按照判决结果进入执行阶段，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存在诉讼风险；目前公司以及部分子公司现欠发员工薪酬的情况，存在劳动仲裁风险。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共计 45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案件金额合计 71,798.83 万元；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500.96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下属 6 家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涉及案件的执行金额共计 21,299.01 万元及利息，被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653.35 万元，不排除后续新增诉讼案件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拟与金州电力等相关方签署调解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与金州电力等相关方签署调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复兴先生、史顺先生、丁加毅先生、石金桥先生、杨志刚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ST 易见 公告编号：2021-129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与金州电力等相关方签署调解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州电力来函表示愿意与公司进行调解，结合公司可持续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滇中保理拟与金州电力等相关方就保理合同纠纷达成和解意向并签订《调解协议》；

● 本次还款计划追加图南矿业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阳光电力承担一般责任保证；

● 对上市公司影响：若签署《调解协议》，公司可按协议分期收回相应资金，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调解协议》尚需协议相关方确认，并经法院调解后生效，最终签订协议并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要风险提示：

● 公司存在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相关立案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如公司最终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并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 公司存在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仍为负数。公司已多次向股东方九天控股发函督促其履行资金占用还款承诺。目前，九天控股未履行还款承诺，亦未对资金占用的时间、性质、路径和金额进行回复，截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仍未收到还款，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可能继续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2 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 流动性及持续经营风险：公司面临后续债务陆续到期还款、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以及缴纳税金的资金压力。公司大额应收款项未收回的情况未得到有效改善，业务量下降，资金流动性紧张，面临流动性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诉讼及资产冻结风险：目前公司涉及多笔诉讼事项，公司部分诉讼已判决，如按照判决结果进入执行阶段，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存在诉讼风险；目前公司以及部分子公司现欠发员工薪酬的情况，存在劳动仲裁风险。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共计 45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案件金额合计 71,798.83 万元；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500.96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下属 6 家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涉及案件的执行金额共计 21,299.01 万元及利息，被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653.35 万元，不排除后续新增诉讼案件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提供 9,3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按 3.85%/ 年执行，期限一年（可提前还款），公司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上述借款无需公司提供抵押和担保。

（一）借款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07637348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国栋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 50 号

注册资本：64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各类产业和行业的投融资业务、资产经营、企业购并、股权交易、国有资产的委托理财和国有资产的委托处置；国内及国际贸易；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工投集团经审计总资产为 3,728,925.03 万元，净资产为 1,063,573.7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1.48%。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698,753.41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80,355.4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1,024,588.61 万元，利润总额为 31,044.22 万元，归母净利润为 26,092.8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云南工投集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